公司代码：603655　　公司简称：朗博科技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戚建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建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建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16,625,964.52	521,900,817.99	-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5,614,961.79	493,131,578.67	0.5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869.56	11,001,874.60	-81.3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8,298,468.65	37,803,750.35	-25.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3,383.12	4,854,391.50	-48.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14,499.89	3,712,720.34	-53.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0	1.00	减少 0.50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6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9,630.6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598.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35,259.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493.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42,111.74	
合计	768,883.2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00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戚建国	45,000,000	42.45	45,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范小凤	12,000,000	11.32	12,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常州市金坛君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0	7.55	8,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戚淦超	6,700,000	6.32	6,7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丽平	1,265,000	1.19		无	0	境内自然人
顾铁峰	789,800	0.75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刚	757,200	0.71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陆晟	620,200	0.59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洁	520,400	0.49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璐	474,900	0.45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黄丽平	1,2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5,000
顾铁峰	789,800	人民币普通股	789,800
王刚	757,200	人民币普通股	757,200
陆晟	620,2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200
黄洁	520,4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400
陈璐	474,900	人民币普通股	474,900
仲海龙	472,200	人民币普通股	472,200
石玉凤	44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43,700
王庆丹	442,500	人民币普通股	442,500
王靖和	381,600	人民币普通股	381,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戚建国和范小凤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戚建国和范小凤是夫妻关系。 2.上述股东戚淦超系戚建国、范小凤之子。 3.戚建国、范小凤及戚淦超系常州市金坛君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东。 4. 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科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1,224,169.28	672,647.98	81.99%	主要系本期预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283,185.84	-100.00%	主要系期初在建工程当期转固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03,525.00	777,940.00	273.23%	主要系预付的设备款增多所致
预收款项		145,532.28	-100.00%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预收款项分类到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881,825.44		不适用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预收款项分类到合同负债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173,945.03	5,618,323.06	-43.51%	主要系支付 2019 年度年薪所致
应交税费	963,820.33	2,660,017.35	-63.77%	主要系因销售下滑，期末应交的增值税和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61,046.97	375,823.38	-83.76%	主要系期末应付的费用款较期初下降所致

(2) 利润表科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发生	上期发生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445,886.51	21,433.22	-2180.35%	主要系本期人民币贬值，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73,598.76	22,329.87	677.43%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的工业技术改造奖金 15 万元所致
投资收益		1,279,109.59	-100.00%	主要系本期理财收益，按最新金融资产分类，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重分类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35,259.13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理财收益，按最新金融资产分类，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重分类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345,571.10	-533,062.57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较上期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93,588.42	247,896.97	-218.43%	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较上期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249,630.64	66,511.89	275.32%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净利润	2,483,383.12	4,854,391.50	-48.84%	主要系受汽车行业整体景气度下滑的影响，销售下滑，毛利率降低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5	-60.00%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下滑导致

(3)现金流量表科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	上期发生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7,869.56	11,001,874.60	-81.30%	主要系销售额下滑，部分客户回款延后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0,304.94	-2,439,219.31	55.39%	主要系资产投入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53.00	-196,788.03	不适用	主要系人民币贬值，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戚建国

日期 2020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3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16 名、注册会计师 2266 名、从业人员总数 9325 名，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2019 年，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 414 人，减少注册会计师 387 人。

3、业务规模

立信 2018 年度业务收入 37.22 亿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1.58 亿元。2018 年度立信共为 569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收费总额为 7.06 亿元。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制造业（365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4 家）、批发和零售业（20 家）、房地产业（20 家）、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17 家），资产均值为 156.43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18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1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 2017 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2018 年 3 次，2019 年 0 次；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2018 年 5 次，2019 年 9 次，2020 年 1-3 月 5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执业资质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合伙人	王伟青	中国注册会计师	是	/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昱伶	中国注册会计师、特许公认会计师	是	/
质量控制复核人	郑斌	注册会计师	是	/

（1）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

姓名：王伟青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0.10-2006.11	上海沪江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06.12-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权益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

姓名：刘昱伶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11.07-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高级经理

（3）拟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姚辉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02.07-至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权益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三）审计收费

2020 年度审计费用将以 2019 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情况协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执行 2019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中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能够客观、公正、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为公司连续多年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相关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0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戚建国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1681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19 年年度报告》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路国平、朱伟、贾红兵将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续聘 2020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14）。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8,000.00 万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调整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编号：2020-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董事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路国平、朱伟、贾红兵回避表决。

14、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0-01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7、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因前董事李劲东先生辞职导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位空缺，现同意补选王曙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戚淦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补选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由戚建国、戚淦超、王曙光组成，其中戚建国为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朱伟、路国平、戚淦超组成，其中朱伟为召集人。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戚淦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2020-018）。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朗博科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编号：2020-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终止与关联方签订的<厂房租赁协议>并重新签订<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8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金益密封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金益"）与关联方常州轩源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轩源新能源"）签订了《厂房租赁协议》，常州金益将其部分厂房、办公楼、食堂、宿舍总计 11800 平方米出租给轩源新能源，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租金为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12.71 元，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15 万元。轩源新能源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戚建国、范小凤控制的企业。由于轩源新能源拟缩小业务规模减少租赁场地面积，原《厂房租赁协议》将无法继续履行，现双方协商决定终止原《厂房租赁协议》并重新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出租面积减少为 590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金为每平方米每月人民币 12.71 元，月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7.5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戚建国、戚淦超、王曙光回避表决。

2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公司定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 13:30 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0）。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7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重大影响。

一、概述

1、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2019 年 5 月 9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2019 修订）（财会〔2019〕8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2019 年 5 月 1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2019 修订）（财会〔2019〕9 号），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4、2019 年 9 月 27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 2019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的主要内容

1、收入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

（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并引入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模型；

（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

（1）重新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概念和应适用其他准则的情形，明确了货币性资产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的权利。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对于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对于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明确了不同条件下非货币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相关信息披露要求等。

3、债务重组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债务清偿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时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工具范畴。

（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等。

（4）重新规定了债权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要求等。

4、合并财务报表格式变更的内容

（1）合并资产负债表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和实施情况，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增加了"专项储备"行项目。

（2）合并利润表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 4 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调整。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效益"行项目下增加"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3）合并现金流量表删除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在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了"专项储备"列项目。

三、变更后产生的影响

1、新收入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变更、债务重组准则变更和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变更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次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而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严格执行了会计准则要求和相关监管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因执行财政部新修订的有关会计准则而进行的相应调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5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不超过 8,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

现金管理投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品种

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3、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投资期限

期限自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0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50 万股（面值人民币 1 元/股），发行价格为 6.4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1,19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16,037,735.85 元后，实收人民币 155,152,264.15 元，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存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常州分行营业部（账号：519902821410901）开立的验资专户中；另扣除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11,382,213.2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3,770,050.91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6530 号验资报告。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金额：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21,900,817.99	514,190,186.62
负债总额	28,769,239.32	33,382,14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3,131,578.67	480,808,042.32
货币资金	114,772,300.07	115,232,907.53
	2019 年	2018 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23,536.35	30,208,08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67,436.97	38,206,134.09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标的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34.47	-
2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7.47	-
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55.63	-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37.58	-
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